

實際的小學美術教學法

實際的小學教育叢書

實際的小學美術教學法

劉祖廷編著
劉百川主編

上海開華書局發行

實際的小學教育叢書編輯旨趣

實際的小學教育叢書開始和讀者相見了，首先要說明我們編輯的意思。

我們知道教育理論的研究，和教育事實的體驗，是同樣的重要，而且是應該互相參和的。一個教育者如只注意教育理論的研究，而不注意教育事實的體驗，那對於教育的設施，是沒有什麼把握的。反過來說，如只注意教育事實的改進，而沒有適當的教育理論可資依據，仍不免盲人騎瞎馬的危險。可是一般教育者的情形怎樣？我們可以知道，許許多多研究教育或從事教育的人，他們多喜歡高談教育理論，忽略了教育的事實問題。而坊間所出版的教育書籍，更是理論多而事實少。所以師範生研究教育的時候，只能得到抽象的原理原則，不能得到應用原理原則的具體方法；小學教師從事教育的時候，也只是依樣畫葫蘆的做，很少具體而有效的方法，可資模仿和應用；教育視導人員視導的時候，更找不到實際的材料和具體的方法，作為視導的參攷。因此我們覺得要謀小學教育

的改進，除去要注意教育理論的研究外，尤要注意教育實際材料的供給，教育實際方法的介紹，教育實際問題的討論，以應目前小學教育界迫切的需要。我們認定了這一點，所以不揣淺薄，決定來編這一套實際的小學教育叢書，以貢獻給小學教育同志。

本叢書的重要使命，在解決小學教育上各種重要問題，指示改進及實施的途徑。我們在編輯的時候，除注意教育理論的根據外，更特別注意實際材料的搜集與整理，具體方法的介紹與應用，實際問題的研究與討論，務使讀者每讀一本書，可以找到他所需要的材料與方法而能實地應用起來。這是我們的理想，也就是我們努力的途徑。不過有一點須向讀者聲明：我們這裏所搜集的材料，不見得應有盡；有所研究的問題，不見得全無遺漏。如果讀者在本叢書以外，發現了更重要更有價值的問題，我們很希望能依照本叢書裏所指示的方法，自己舉一反三的研究，那才可以應用不窮哩。所以本叢書，除研究各種教育問題外，對於各種教育問題研究的方法，直接間接也有很多的指示，這是希望讀者特別注意的。

本叢書是二十二年六月開始編輯的，經過幾番的商討，始將書目完全決定，經過較長時間的努力，本叢書始得完成。雖然本叢書的成功，不見得能使人完全滿意，但是我們對於這件事，却始終盡心竭力的去做，未敢有一點草率，這是可以告慰的。好在從事本叢書編輯的人，都是服務多年著作很多的老教師，他們為本叢書所寫的東西，都是他們自己的心得，和實地的經驗，語語實在，句句道地，或者能適合讀者的需要，引起讀者的興趣吧？關於各書的內容，都讓讀者自己去領略，這裏也不再一一介紹了。

本叢書編輯時，除各書著作者很辛苦的撰述外，還有謝鳴九、馬靜軒、朱智賢、徐階平、陰景曙、楊駿如、朱佐廷、邱治新、郭素波諸先生，對於編輯及整理，曾指示好多的意見，使本叢書得以如期完成，應當在這裏謝謝他們。

劉百川 二十四年四月二十日 鎮江江蘇省教育廳。

實際的小學美術教學法目次

第一章 美術科的沿革

一 引言

二 不列科目時期

三 可有可無時期

四 確定爲圖畫科時期

五 由圖畫改爲形象藝術

六 現在的名稱——美術

第二章 美術科教學的目標

一一

一 目標的演進

二 目標的含義

第三章 美術科的教材 一五

一 教材的演進

二 教材的選擇

三 教材的範圍

第四章 兒童的美術心理和能力 四二

一 兒童對於色彩上的好惡

二 欣賞心理

三 發表心理

四 兒童作畫的能力

五 男女兒童繪畫上的差異

第五章 美術科的教學法

六七

一 教學方法的演進

二 教學的過程

三 欣賞教學的方法

四 發表教學的方法

五 研究教學的方法

第六章 教學實例

一一四

一 低年級的教學實例

二 中年級的教學實例

三 高年級的教學實例

第七章 成績品處理 ······ 一一七

- 一 成績品的批評與訂正
- 二 成績品的考查
- 三 成績品的揭示和展覽
- 四 成績品的保存

第八章 設備和教具 ······

- 一 教室設備
- 二 環境設備
- 三 教具

一三三

附錄 本書參考書目

第一章 美術科的沿革

一 引言

美術一科列入於學校課程之內，當自希臘始。誰都知道希臘的教育，是審美主義的教育，當時希臘人認為美的感情，是人性構成的要素，一切的人都有美的感覺的。當亞理斯多德時代，徒手畫即認為是教育上一種功課。學校內有讀書、習字、音樂、圖畫等的課程，並視為同等重要。亞氏還主張到了成人時代，仍須永久繼續學習圖畫音樂，以不習音樂為可恥，以不知圖畫為可羞，當時希臘的學校、家庭、社會，因之無不重視圖畫，這可算是圖畫教學的開端。

到了中古時代，圖畫一科受了黑暗時代的影響，不為當時的哲學家與神學家所重視——當時學校分課有「三學藝」與「四學藝」兩種，三學藝是分功課為文法、論理學、修

辭學三科；四學藝分功課爲算術、音樂、幾何、天文四科——圖畫不列入學校課程。到了十六世紀初葉，人文主義的教育思潮興起，就有大教育家伊拉斯莫斯主張教育不應重視機械的背誦，應該依靠繪畫、遊戲等方法以助學習的興趣。然當時言者諄諄，聽者藐藐，圖畫科的地位還是不能提高。

迄至近世，圖畫一科又爲學者所側重。夸美紐斯提倡圖畫甚力；陸克主張兒童開筆後即須教以圖畫；盧梭與斐斯塔洛齊二人亦均重視之。斐氏且謂兒童學習平面畫外並須藉泥土模型，兼習立體畫。其後福祿培爾在其所創之幼稚園中，對於圖畫和手工都視為重要的課程。蒙特梭利從新應用福祿培爾之原理以來，漸知感官與用手訓練之重要；圖畫、手工在此時期內，皆須較作文閱讀等科爲重，於是小學校課程內，圖畫一科竟占重要之地位，推其原因，不外乎生理與經濟兩方面，蓋圖畫頗適合兒童欣賞，可藉此得讓其自由發抒而訓練其意志，在職業教育立場上講，更當以此爲主要的科目。

十九世紀的初期，普魯士境內各小學中，首設有圖畫一科，隨後仿行者甚多。一八五

一年萬國藝術展覽會開幕於倫敦，遂引起許多教育家之注意。丹麥、法蘭西、奧地利亞諸國，亦均相繼重視藝術教育，而小學課程內之圖畫一門，更視為重要了。同時美國各地，相繼仿效；一八一二年波士頓各公立學校首設是科，菲列得爾菲亞更於一八四二年派著名之美術家波爾為公立學校之圖畫導師，而其他各校亦相繼添設圖畫科于小學課程之內。

我國為文明古國，歷史久遠，文藝發達，代有大名畫家，代有精貴的名畫。但皆是文人雅士怡情悅性之作，在學校以內，並無絲毫地位。自新教育興，始漸有人注意，乃仿照東西洋成例，學校中加入圖畫一科。光緒末年，江蘇兩江師範，浙江兩級師範均先後設立手工圖畫專修科，以養成中小學圖畫的師資。圖畫的地位，為之一振。但科目雖立，而學生學習與否，聽其自便，光復後學制更張，圖畫一科，才確定為小學必修科，然歷來的積習未除，還有很深的學科術科的成見。圖畫一科仍屬有名無實。

到了民國七年，有許多注意研究的小學，覺得從前的分科方法，不甚精密。圖畫手工

兩科的性質不同，而材料往往劃分錯誤——如剪紙貼紙並不含工藝性質，却歸入手工科，工作圖與工藝品有直接關係，却歸入圖畫一科中——於是參照美國哥倫比亞大學附屬小學的圖畫課程定名爲「美術」的辦法。依照材料的性質，劃分爲「美術」「工藝」兩科。內容亦比從前擴充了許多，當時各地小學採用美術科的名稱很多。然圖畫科改稱美術科，始終未見諸法令刊布，故美術科的名稱，在當時只好當作私生子，不能算是合法的。

到了民國十一年，新學制課程起草委員會成立，國內一部分教育家對於圖畫改稱美術，有過劇烈的辯論。有一部份人以爲小學的手工圖畫，都有實用的和美術的兩種，目的性質各不相同，而且圖畫的範圍，只有圖畫，一切美術品的欣賞和研究却包不下去，不如改爲「工藝」「美術」把手工圖畫中的實用事項，歸入工藝科內，把手工圖畫中的美術事項，歸入美術科內，並且擴充範圍，把美術品的欣賞和研究加入美術科中去，那末目的性貨都可明顯。非難的一部份人說：『美術是藝術科的總名，圖畫可以叫做美術，音樂、工藝也可叫做美術，現在定空間的平面美——圖畫——爲美術，其實這空間的平面美祇

是藝術一部份的東西，如此說來，豈不是美術也只成了藝術一部份的東西嗎？難道美術是狹義的美術，藝術是廣義的美術麼？這個定名夾雜含糊，應改作「繪畫」以和美術區別。兩派爭論不休，於是小學課程審查委員會起來作個和事老，改「圖畫」之名為「形象藝術」，同時把手工也改稱為「工用藝術」。但是中等學校裏並沒有改，還是稱圖畫手工。

到了民國十八年八月，教育部頒行小學課程暫行標準，將形象藝術改稱美術科，據說「因為工用藝術的名稱既改工作，形象藝術的名稱無獨存的必要，而且內容也較擴大，所以依較多數專家的意見改定今名。」

民國二十一年十月，教育部公布正式小學課程標準，（按該項標準係由教部聘定委員，根據各方試驗結果，修訂暫行課程標準之結果，較有客觀性和永久性。）其關於美術科之變動極少，可說大同而小異的。

我國小學設圖畫一科，為時祇二十餘年，而名稱屢變，今日之美術名稱，業已確定。茲

從中國之有小學始至現在止，關於美術科之設立與否及其名稱，作一簡短之有系統敘述。

二 不列科目時期

前清光緒二十三年，盛宣懷創辦南洋公學，共分四院——師範院、外院、中院、上院——其外院（後改爲南洋公學附屬小學，今已停辦）爲我國公立小學之始祖，亦爲當時我國唯一的新式小學。該院分爲四班，學生一百二十人，由師範院學生輪流教學。其規定之科目有六：國文、讀經、算學、輿地、史學、體操。當時並無圖畫一科。

三 可有可無時期

光緒二十八年七月，管學大臣張百熙奏定學堂章程，分初等教育爲蒙學堂，尋常小學堂，高等小學堂三段，蒙學堂之科目有八：修身、字課、習字、讀經、史學、輿地、算學、體操。尋

常小學堂之科目，規定有八：修身、讀經、作文、習字、史學、輿地、算學、體操。高等小學堂之科目，規定有十一：修身、讀經、讀古文詞、作文、習字、算學、本國史學、本國輿地、理科、圖畫、體操。當時之高等小學堂，已有圖畫一科。但又備註：『或加外國文而除去讀古文詞，或習工商實業而除去圖畫，各就地方情形酌定。』足見圖畫一科可有可無，尙未爲人注意。

光緒二十九年十一月公布張之洞等奏定之初等小學堂章程中，規定初等小學教授之科目爲修身、讀經、講經、中國文字、算術、歷史、地理、格致、體操，此爲完全學科。視地方情形，尙可加圖畫。手工科目，加授之科目，均爲隨意科。是初等小學堂又可隨意添授圖畫一科。

四 確定爲圖畫科時期

光緒二十九年十一月公布之高等小學堂章程，規定高等小學堂之教授科目爲修身、讀經講經、中國文學、算術、中國歷史、地理、格致、圖畫、體操。視地方情形，尙可加授手工、農

業、商業等科目。圖畫之確定爲必修科，蓋自此始。（此時初小裏仍爲隨意科目）但科目雖列作必修，亦不過有名無實，教者學者都不甚注重，空作場面而已。其後光緒三十三年公佈學部所訂之女子小學堂章程，及宣統二年公佈幾經改訂之兩等小學堂章程，其所訂科目，雖有變更，但圖畫一科之地位，依然如故，仍未爲國人重視焉。

民國元年一月十九日公布之普通教育暫行課程標準中，初等小學校之科目爲修身、國文、算術、遊戲、體操。視地方情形得加設圖畫、手工、唱歌之一科目或數科目。女子可加裁縫一科。高等小學校之科目爲：修身、國文、算術、中華歷史、地理、博物、圖畫、手工、體操，（兼遊戲）女子可加裁縫一科。視地方情形加設唱歌、外國語、農工商業之一科目或數科目。觀此初等小學之圖畫仍屬可無，高等小學之圖畫科之地位，固猶如昔也。

民國元年九月二十八日公布之小學校令中，初等小學之科目爲：修身、國文、算術、手工、圖畫、唱歌、體操，女子可加縫紉一科。遇不得已時，可暫缺手工、圖畫、唱歌之一科目或數科目。高等小學之科目爲：修身、國文、算術、本國歷史、地理、縫紉。視地方情形，農業可以從闕。